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延長石油國際有限公司

YANCHANG PETROLEUM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46)

持續關連交易

修訂

與延長石油集團訂立現有供油協議的 年度上限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二日的公告以及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的通函，內容(其中包括)現有供油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二日，河南延長及延長石油集團訂立現有供油協議，據此，延長石油集團及河南延長分別同意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銷售及購買成品油。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河南延長與延長石油集團訂立補充協議，以修訂河南延長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根據現有供油協議向延長石油集團採購成品油的年度上限(即原有年度上限)。

河南延長為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而延長石油集團(即於本公告日期實益持有12,686,203,231股股份(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69.19%)之主要股東)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該等交易將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由於按年度基準計算，有關建議經修訂年度上限金額之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及代價超過10,000,000港元，故該等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申報、公告、年度審核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本公司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投票表決方式尋求獨立股東批准該等交易。由於延長石油集團以主要股東身份屬一名關連人士，故此延長石油集團連同其聯繫人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

本公司已成立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之獨立董事委員會，以就(其中包括)補充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事項以及應如何投票，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本公司已委任阿仕特朗資本管理有限公司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此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補充協議及建議經修訂年度上限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之推薦建議；(iii)獨立財務顧問函件；及(iv)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預期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九日或之前，將按實際可行情況下盡早寄發予股東。

修訂現有供油協議的年度上限

背景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二日的公告以及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的通函，內容(其中包括)現有供油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二日，河南延長及延長石油集團訂立現有供油協議，據此，延長石油集團及河南延長分別同意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銷售及購買成品油。

於二零一九年訂立合同時，現有供油協議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原有年度上限乃經計及以下各項後釐定：(i)河南延長向延長石油集團採購成品油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過往交易金額；(ii)河南延長二零一九年訂立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之前預測採購金額；(iii)二零一七年一月至二零一九年九月期間向延長石油集團採購的每噸成品油的過往採購價格，較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所報的銷售價格區間約人民幣6,800元低約10%至20%；(iv)河南延長二零一九年的業務規模需要延長石油集團穩定及充足的成品油供應作支援；及(v)河南延長持有於全中國分銷及銷售成品油之有效許可證，且河南延長日後繼續其業務發展，尤其在中國西南部。

補充協議的建議經修訂年度上限

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報告(「二零二零年中期報告」)，本集團貿易及分銷石油相關產品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323.3百萬港元上升約4,799.2百萬港元或144.4%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8,122.6百萬港元。因此，董事預測市場對成品油的需求有所上升，並由於中國經濟活動已逐步從新冠肺炎疫情中復甦，董事預期二零二零年下半年成品油的銷售將會上升。

基於上文所述，河南延長及延長石油集團預計，河南延長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根據現有供油協議向延長石油集團採購成品油的上限將超出原有年度上限。就此，為方便河南延長向延長石油集團採購成品油的金額預留上升空間，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河南延長與延長石油集團訂立補充協議，按下表所載修訂原有年度上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原有年度上限	4,020,000	4,020,000	4,020,000
建議經修訂年度上限	7,102,400	9,675,000	12,600,000

建議經修訂年度上限釐定基礎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建議經修訂年度上限參照下列各項予以釐定：(i)現有供油協議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歷史交易金額約人民幣3,223百萬元，佔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原有年度上限約80.2%；(ii)現時市場對成品油的需求乃參照河南延長成品油的銷量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65百萬噸上升約0.84百萬噸或50.9%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49百萬噸；(iii)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餘下期間河南延長向延長石油集團採購成品油佔河南延長總採購的百分比；(iv)向延長石油集團採購的估計成品油採購價；及(v)由於河南延長行銷團隊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多次前往寧夏、廣東、江蘇、雲南、湖南、深圳等地走訪，挖掘市場潛力，大力開發新客戶。順利開展省外定點投放業務，銷

售範圍進一步擴大，輻射範圍更廣，向西南、西北同時拓展，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八個月累計開發客戶近244家，故此預計河南延長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餘下期間向延長石油集團採購成品油的金額將會增加。

按照河南延長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的成品油總採購量約2.9百萬噸計，平均每月採購量約為0.58百萬噸。董事估計，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月成品油總採購量約3.0百萬噸，連同30%的緩衝被視為恰當。董事估計，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月，河南延長向延長石油集團採購成品油數量佔河南延長總採購量約29%，而向延長石油集團採購成品油的估計價格為每噸人民幣4,500元，價格水平參照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所報二零二零年四月至八月成品油平均每週售價予以釐定。

經考慮(i)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月河南延長成品油的估計採購總量約3.0百萬噸；(ii)河南延長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月向延長石油集團採購成品油的數量佔總採購量約29%；(iii)延長石油集團成品油估計採購價格每噸人民幣4,500元；及(iv)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河南延長根據現有供油協議向延長石油集團採購成品油的歷史交易金額約人民幣3,223百萬元，因而釐定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修訂建議上限約人民幣7,102百萬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建議經修訂年度上限分別按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6%及30%年度增長率釐定。河南延長現時的業務發展中，其順利開展省外定點投放業務，銷售範圍進一步擴大，輻射範圍更廣，向西南、西北同時拓展。此外，河南延長在寧夏地區佈局1座戰略合作油庫，與戰略合作夥伴聯合經營，開展油品批發、銷售業務，有力拓展西北市場。同時擬利用寧夏地區的戰略合作油庫開發拓展終端加油站，目前與當地1座新建加油站達成合作意向，亦會繼續積極與寧夏當地4座加油站進行溝通洽談，力求達成合作關係。至於河南地區的持續業務發展方面，河南延長已就河南周口的3個加油站初步達成合作意向。河南延長就上述市場拓展和開拓新客源付出的努力已得到回報，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已開拓近244名新客戶，銷售成品油約2.0百萬噸，貢獻總收入約人民幣8,526百萬元，佔成品油總收入約53%及總銷量約56%。本集團將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按照現時業務拓展計劃專注作進一步的業務擴展。

經考慮(i)上述河南延長的業務拓展；(ii)現時市場需求及參照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與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比河南延長成品油銷量的歷史增長率約50.9%，預計河南延長的成品油銷量有所上升；及(iii)由於本集團的銷售網絡成功從河南省向西南、西北拓展，預計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河南延長向延長石油集團採購成品油的金額將會上升，董事認為，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建議經修訂年度上限按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約36%及30%年度增長率釐定屬公平合理。

基於本集團業務所需成品油數量存有不確定性，於釐定建議經修訂年度上限時在歷史金額附加緩衝，以避免因如再修訂年度上限並須再獲獨立股東重新批准，而對本集團業務經營構成不當的阻礙及損害。

除上述修訂原有年度上限外，現有供油協議的其他條款維持不變及有效。

先決條件

修訂補充協議項下擬定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原有年度上限(連同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建議經修訂年度上限)須待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後，方告作實。

如補充協議未有生效，現有供油協議仍具十足效力，對河南延長和延長石油集團具約束力。

歷史金額

根據之前供油協議及現有供油協議，河南延長向延長石油集團採購成品油的相關歷史交易金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歷史交易金額	920	2,804	2,900	3,223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之前供油協議項下的歷史交易金額分別約人民幣920百萬元、人民幣2,804百萬元及人民幣2,900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間，之前供油協議項下交易金額上升主要由於河南延長的整體採購額上升所致。

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現有供油協議項下的歷史交易金額約為人民幣3,223百萬元，佔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原有年度上限約80.2%。董事估計，河南延長根據現有供油協議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向延長石油集團採購成品油的總額將超過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原有年度上限人民幣4,020百萬元。

修訂現有供油協議年度上限的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之業務，包括油氣及能源相關業務之投資、油氣勘探、開採及經營；及燃油相關產品的貿易及分銷。

河南延長主要從事批發、零售、儲存及運輸成品油(汽油、柴油、煤油燃料油、潤滑油、脂及瀝青)業務。河南延長自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並無屆滿日期)獲授予於中國境內分銷及銷售成品油之有效許可證。

延長石油集團主要從事油氣勘探、開採、加工、管道運輸及銷售油氣；石油、天然氣及煤炭的化工、機械製造、項目建設及油氣研發。延長石油集團擁有石油及天然氣資源的勘探、開採及營運權，並於中國擁有煉油設施，以及於中國及海外擁有石油及天然氣資源資產。

現有供油協議乃於本集團之日常及正常業務過程中訂立，且其條款乃根據一般商業條款磋商，而價格乃經公平原則磋商後，按本集團認為不遜於獨立第三方供應商於相關時間就可資比較的產品類別、質量及數量之成品油向本集團提出的條款釐定。

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現有供油協議項下的歷史交易金額約人民幣3,223百萬元，佔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原有年度上限約80.2%，修訂現有供油協議項下原有年度上限後，本集團將繼續視延長石油集團為主要供油商之一，向其採購成品油，條款乃根據一般商業條款磋商，而價格乃經公平原則磋商後，按本集團認為不遜於獨立第三方供應商於相關時間就可資比較的產品類別、質量及數量之成品油向本集團提出的條款釐定。

按照二零二零年中期報告所示，二零二零年初以來，河南延長行銷團隊多次前往寧夏、廣東、江蘇、雲南、湖南、深圳等地走訪，挖掘市場潛力，大力開發新客戶。順利開展省外定點投放業務，銷售範圍進一步擴大，輻射範圍更廣，向西南、西北同時拓展，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累計開發客戶近200家。

另外，河南延長在寧夏地區佈局1座戰略合作油庫，與戰略合作夥伴聯合經營，開展油品批發、銷售業務，有力拓展西北市場。利用寧夏地區的戰略合作油庫開發拓展終端加油站，目前與當地1座新建加油站達成合作意向。還積極與寧夏當地4座加油站進行溝通洽談，力求達成合作關係。同時，河南延長在河南周口地區初步確定3座合作意向加油站。

鑑於(i)延長石油集團持續支持和有穩定的成品油供應；(ii)河南延長在市場拓展和客戶開拓的戰略奏效，可於全中國經營成品油分銷及銷售業務，從而可提升本集團成品油業務的規模，以及在中國的銷售網絡；及(iii)延長石油集團給予不遜於獨立第三方供應商的成品油價格，董事估計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向延長石油集團採購成品油總額將超過原有年度上限。

董事會(不包括須經考慮到獨立財務顧問意見後始行發表意見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就獨立股東而言，補充協議之條款屬公平合理，而訂立補充協議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之涵義

河南延長為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而延長石油集團(即實益持有12,686,203,231股股份(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69.19%))之主要股東)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該等交易將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由於按年度基準計算，有關建議經修訂年度上限金額之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及代價超過10,000,000港元，故該等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申報、公告、年度審核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概無董事於補充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涉及重大權益。延長石油集團及其聯繫人須就贊成補充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事項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除延長石油集團外，就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其他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於補充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事項中擁有重大權益，並因此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

獨立董事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之獨立董事委員會，以就(其中包括)補充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事項以及應如何投票，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本公司已委任阿仕特朗資本管理有限公司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此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投票表決方式尋求獨立股東批准補充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事項。於本公告日期，延長石油集團(即實益持有12,686,203,231股股份(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69.19%))之主要股東)為關連人士，因此，延長石油集團連同其聯繫人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

一般事項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補充協議及建議經修訂年度上限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之推薦建議；(iii)獨立財務顧問函件；及(iv)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預期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九日或之前，將按實際可行情況下盡早寄發予股東。

本公告所用之詞彙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延長石油國際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0346)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持續關連交易」	指	延長石油集團與河南延長就由延長石油集團向河南延長供應成品油而訂立之交易，而其條款及條件將按照現有供油協議訂立
「新冠肺炎」	指	一種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開始新發現的冠狀病毒(嚴重急性呼吸綜合症冠狀病毒2)引起的傳染病，現時已擴散全球成為大流行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現有供油協議」	指	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二日，河南延長與延長石油集團就由延長石油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向河南延長供應成品油之協議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之附屬公司

「河南延長」	指	河南延長石油銷售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其股份由本集團持有70%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	將予成立以就補充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及事項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的本公司獨立董事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獨立財務顧問」	指	阿仕特朗資本管理有限公司，一家可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定義下的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為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就該等交易之獨立財務顧問
「獨立股東」	指	除延長石油集團及其聯繫人以外之股東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原有年度上限」	指	現有供油協議項下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之前供油協議」	指	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河南延長與延長石油集團就由延長石油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向河南延長供應成品油之協議

「建議經修訂年度上限」	指	補充現有供油協議的補充協議項下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持續關連交易的建議經修訂年度上限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予召開藉以考慮並酌情批准補充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事宜之股東特別大會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2港元之現有普通股
「股東」	指	不時之已發行股份登記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補充協議」	指	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河南延長與延長石油集團就修訂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原有年度上限訂立補充現有供油協議之補充協議
「該等交易」	指	補充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連同建議經修訂年度上限)
「延長石油集團」	指	陝西延長石油(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之國營有限責任公司，為實益持有12,686,203,231股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現有已發行股本約69.19%)之主要股東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延長石油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李毅先生

香港，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執行董事：

李毅先生(主席)
沙春枝女士
封銀國先生
李軍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永嘉先生
梁廷育先生
孫立明先生
牟國棟博士